乌文旅字〔2025〕29号 签发人：张 军

关于报送《2024年度乌审旗文化和旅游局

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总结》的报告

旗委组织部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》《公务员平时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《中共乌审旗委组织部关于深入开展公务员平时考核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现将乌审旗文化和旅游局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总结随文呈报，请查阅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乌审旗文化和旅游局

 2025年3月31日

乌审旗文化和旅游局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总结

按照《中共乌审旗委组织部关于深入开展公务员平时考核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我局加强公务员的日常管理和监督，推进公务员考核工作经常化、制度化、全覆盖，全面准确的评价公务员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，建设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公务员队伍，现将考核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乌审旗文化和旅游局共行政编制9个，实有公务员9名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本单位参加平时考核人员1人，乌审旗文旅事业发展中心共参公编制10个，实有公务员10名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，参加平时考核人员7人，共8人。

二、主要做法

**一是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。**局党组负责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的领导协调和监督检查，保障考核方案正常组织实施。局领导平时考核领导小组负责审核考核对象个人总结和组织、指导、监督平时考核工作，确定考核等次结果。

**二是建立指标体系，有序开展考核。**结合《公务员平时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和我局实际设置考核指标体系，以我局公务员的职位职责、党组布置的工作任务等为依据，以考核对象的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日常表现为基础，重点考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、践行党的群众路线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和阶段工作目标的情况，以及承担急短险重任务、处理复杂问题、应对重大考验的表现等。严格按照个人工作小结、组织实施考核评价、等次审核评鉴、汇总公开考核结果等规定的程序开展平时考核。防止平时考核流于形式、走过场。

**三是注重结果运用，发挥考核激励功能。**将平时考核与年度考核结果挂钩、与评先评优结合，既看公务员日常表现，也重年度任务的完成情况，做到过程管控、合理考评、奖优罚劣，将平时考核与公务员培养锻炼结合，根据日常考核中反映出的问题，有针对性地加强公务员的理论培训和实践锻炼，提升公务员队伍的能力素质。充分发挥考核激励作用，对在平时考核、年度考核中表现优秀、领导评价和群众评价比较高、工作绩效突出的，作为选拔任用、晋升职级的重要参考，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，营造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良好政治生态。

三、考核结果

第一季度：解芳、萨日娜为“好”，格日乐、方燕春、娜仁图雅为“较好”；特日格乐、任绒绒因在试用期内不确定等次。

第二季度：解芳、娜仁图雅为“好”，方燕春、格日乐、萨日娜为“较好”；特日格乐、任绒绒因在试用期内不确定等次。

第三季度：特日格乐、娜仁图雅为“好”，任绒绒、方燕春、萨日娜、解芳、格日乐为“较好”；郭娜因在试用期内不确定等次。

第四季度：特日格乐、萨日娜为“好”，任绒绒、方燕春、娜仁图雅、解芳、格日乐为“较好”；郭娜因在试用期内不确定等次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我局将建立平时考核工作长效机制，不断加强研究，建立科学考核指标，规范考核程序。推进公务员考核工作经常化、制度化、全覆盖，全面准确的评价公务员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，建设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公务员队伍。